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1052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學生清冊 (A09030000E_1130105291_senddoc1_1_Attach1.ods)

主旨：函轉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更正「中等以上學校勤學優秀學生
獎學金實施要點暨113學年度第1學期獎學金」申請學生清
冊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9月6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91340號函副本
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0910



11370784600